

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启迪环境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0月23日以电话及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“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”，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监事会。本次董事会议于2022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本次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翼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《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公告内容（公告编号：2022-125号）。

本项议案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数9票。其中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

依据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所需，经公司总经理王超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拟聘任白刚先生、张良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公司本次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项议案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数9票，其中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26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